

附件 2

2023 年度 惠安县残疾人就业服 务指导中心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4
一、单位主要职责	5
二、单位构成	5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5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表	7
一、收支预算总表	8
二、收入预算总表	9
三、支出预算总表	1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6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	17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21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2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3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3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4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4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4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5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5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7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惠安县残疾人就业指导中心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 （一）协助有关部门制定和实施残疾人劳动就业工作计划。
- （二）指导、管理和推进残疾人分散按比例就业工作。
- （三）指导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
- （四）负责残疾人劳动服务网络的建设与业务指导工作。
- （五）协助开展残疾人社会保障工作。
- （六）承办县残联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惠安县残疾人就业指导中心单位内设 1 个科室，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惠安县残疾人就业服务指导中心	财政核拨	4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3 年，惠安县残疾人就业指导中心单位主要任务是：持续加大残疾人就业扶持力度。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千方百计促进残疾人就业增收，继续组织实施职业技能和实用技术培训班。

（二）加大残疾人就业援助和职业推介力度，举办招聘

会搭建企业与残疾人的交流平台。

（三）全面落实残疾人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做好残疾人按比例就业情况联网认证“跨省通办”，依法做好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用人单位审核认定工作。

（四）持续指导建设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机构，努力帮助轻度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残疾人实现就业梦想。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7.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16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9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3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87.74	支出合计	87.74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87.74	87.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16	77.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2	8.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2	8.12									
20811	残疾人事业	69.04	69.04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69.04	69.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9	4.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9	4.1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6	2.5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3	1.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9	6.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9	6.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9	6.39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87.74	87.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16	77.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2	8.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2	8.12				
20811	残疾人事业	69.04	69.04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69.04	69.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9	4.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9	4.1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6	2.5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3	1.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9	6.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9	6.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9	6.3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7.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16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9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3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87.74	支出合计	87.74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7.74	87.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16	77.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2	8.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2	8.12	
20811	残疾人事业	69.04	69.04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69.04	69.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9	4.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9	4.1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6	2.5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3	1.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9	6.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9	6.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9	6.39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87.7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9.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9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87.7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9.84
30101	基本工资	18.72
30102	津贴补贴	2.52
30103	奖金	18.1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21.3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1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39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90
30201	办公费	2.00
30202	印刷费	0.50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0.90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0.2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0.2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7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0.17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0.17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3 年，惠安县残疾人就业指导中心单位收入预算为 87.74 万元，比上年增加 24.17 万元，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7.7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87.74 万元，比上年增加 24.17 万元，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87.74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87.74 万元，比上年增加 24.17 万元，增长 38.02%，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增加。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残疾人就业服务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2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支出。

（二）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69.04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和公用支出。

（三）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6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支出。

（四）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3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支出。

（五）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9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87.7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79.8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

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7.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

（二）公务接待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17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上级检查工作等方面的接待活动。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惠安县残疾人就业指导中心单位共设置 0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0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本单位无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项目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惠安县残疾人就业指导中心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惠安县残疾人就业指导中心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3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公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